

证券代码：832966

证券简称：道尔智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 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志刚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总经理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情况编制并汇报了公司《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和管理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5）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20）第 199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9 年的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 2019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0]第 1992 号《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裴艳芳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结合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拟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额度不超过（含）5000 万元，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强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收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关于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自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以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2020年公司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1年，聘期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的《公司章程》条款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0-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变更了主办券商，经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

行充协商后，决定解除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就解除协议的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在解除原《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后，公司将与现主办券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